

鞍山市千山区司法局（部门）

2024 年 9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决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决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千山区司法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司法行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参与区域规章的制定工作；编制全区司法行政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指导基层司法所工作；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二）负责全区法制宣传和依法治县工作，拟订相关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各镇(街道办)、各行业和基层依法治理工作。

（三）负责指导监督全区律师工作，监督管理社会法律服务机构，维护法律服务市场秩序。

（四）指导、管理全区法律援助工作。

（五）指导、管理全区基层人民调解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

（六）负责仲裁机构登记前的审核工作。

（七）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执法规范化工作。

（八）指导全区司法行政系统的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

（九）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计划、财务、装备及后勤保障工作。

（十）组织实施法学教育，负责全区政法干部、普法骨干和法律服务人员的法律业务培训。

（十一）指导、管理全区社区矫正日常工作；指导、协调全区有关部门、镇政府(街道办)开展对刑满释放人员的安置帮教工

作。

（十二）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鞍山市千山区司法局 2023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决算单位包括：

1. 鞍山市千山区司法局机关
2. 鞍山市千山区司法局法律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司法局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 1820.42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1820.42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主要是 0 等收入。

3.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主要是 0 等收入。

4.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主要是 0 等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主要是 0 等收入。

6. 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主要是 0 等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主要是 0 等。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主要是 0 等。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增加 906.82 万元，增长 60%，主要原因：2023 年 12 月，根据辽宁省“双清零”专项行动会议精神，涉及我区两个案子，此款为法院执行款。

(二) 支出决算 1820.42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814.65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34%。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723.2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5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83.87 万元。

2. 项目支出 1005.76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66%。主要包括司法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主要包括 0 等业务支出。

4.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主要包括 0 等业务支出。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主要包括 0 等业务支出。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增加 935.03 万元，增长 95%，主要原因 2023 年 12 月，根据辽宁省“双清零”专项行动会议精神由，涉及我区两个案子，主要款项为法院执行款。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主要是 0 等原因形成的结余。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降低）0%。

二、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820.4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14.65 万元，项目支出 1005.76 万元。与上年相比，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总计增加 906.82 万元，增长 60%，主要原因：2023 年 12 月，根据辽宁省“双清零”专项行动会议精神由，涉及我区两个案子，此款为法院执行款。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20.42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1636.2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5.6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3.61 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0.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81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
完成预算的 0%。

2.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完成预算的 0%。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81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100%。完成预算的 100%。

4.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81 万元，主要用于购油、修车等，

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

四、一般公共决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千山区司法局部门及所属单位 2023 年一般公共决算基本支出 814.65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723.2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83.8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4 万元。

人员经费（即工资福利支出与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之和）723.2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含购房补贴、在职个人取暖费等）、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即商品和服务支出）83.8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办公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和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决算为 83.87 万元，主要包括本部门的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

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与上年度基本持平，按照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有关要求，坚持精打细算、厉行节约，机关运行成本无增加；经费增加原因为保障司法相关业务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决算安排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决算 0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0 万元，工程采购 0 万元，服务采购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 2023 年 12 月，千山区司法局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有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3 年年初决算购置车辆 0 台，金额 0 万元。

（四）决算绩效目标情况

1.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决算绩效管理要求，2023 年应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4 个，实际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4 个，编制覆盖率（实际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应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为 100%。

2023 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0 个，实

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共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编制特定目标类绩效目标的项目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 100%。

2.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 2023 年度省直部门决算中反映司法业务等 4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公益岗位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2 万元，执行数为 1.87 万元，完成决算的 84.8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共计 5 名矫正助理员，高质量完成工作安排，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准确率有待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决算准确率。

（2）劳务派遣人员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0 分。项目全年决算数为 8.12 万元，执行数为 8.12 万元，完成决算的 9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高质量完成工作安排。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决算准确率。

（3）司法专项业务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0 分。项目全年决算数为 1045.36 万元，执行数为 965.47 万元，完成决算的 92.3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高质量完成工作安排，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准确率有待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决算准确率。

（4）“司法专项业务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6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 万元，执行数为 8.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58.7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法律援助基本对象覆盖率、完成率、专线接通率，均完成良

好;**二是**资金使用情况及使用规范,司法专项业务经费按规定使用于法律援助业务,资金按工作开展情况有序使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执行率略低。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资金执行率。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表

2023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20.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636.28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9.8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5.6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8.6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20.4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820.4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820.42	总计	62	1,820.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2023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 820. 42	1, 820. 4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 636. 28	1, 636. 28					
20406	司法	1, 636. 28	1, 636. 28					
2040601	行政运行	392. 66	392. 66					
2040606	律师管理	7. 16	7. 16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0. 31	30. 31					
2040650	事业运行	237. 85	237. 85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968. 30	968. 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 80	89. 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 11	74. 1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 93	2. 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 32	66. 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 86	4. 86					
20807	就业补助	15. 69	15. 69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5. 26	5. 26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0. 43	10. 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 67	35. 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 67	35. 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 62	15. 6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 77	11. 7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 28	8. 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 67	58. 67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支出决算表

2023 年度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20.42	814.65	1,005.7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36.28	630.51	1,005.77			
20406	司法	1,636.28	630.51	1,005.77			
2040601	行政运行	392.66	392.66				
2040606	律师管理	7.16		7.16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0.31		30.31			
2040650	事业运行	237.85	237.85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968.30		968.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80	89.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11	74.1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3	2.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32	66.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6	4.86				
20807	就业补助	15.69	15.69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5.26	5.26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0.43	10.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67	35.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67	35.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62	15.6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77	11.7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28	8.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67	58.67				

22102

22102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23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20.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636.28	1,636.28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9.80	89.8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5.66	35.6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8.67	58.6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20.4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20.42	1,820.4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820.42	总计	64	1,820.42	1,820.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23 年度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820.42	814.65	1,005.7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36.28	630.51	1,005.77
20406	司法	1,636.28	630.51	1,005.77
2040601	行政运行	392.66	392.66	
2040606	律师管理	7.16		7.16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0.31		30.31
2040650	事业运行	237.85	237.85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968.30		968.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80	89.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11	74.1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3	2.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32	66.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6	4.86	
20807	就业补助	15.69	15.69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5.26	5.26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0.43	10.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67	35.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67	35.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62	15.6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77	11.7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28	8.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67	58.67	
22102				
22102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2023 年度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23. 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3. 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228. 3	3020	办公费	14. 8	3070	国内债务付息	
3010	津贴补贴	140. 8	3020	印刷费	9. 66	3070	国外债务付息	
3010	奖金	75. 29	3020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	伙食补助费		3020	手续费		3100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	绩效工资	111. 1	3020	水费	0. 18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66. 32	3020	电费	1. 14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4. 86	3020	邮电费	1. 01	3100	基础设施建设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 39	3020	取暖费	1. 55	3100	大型修缮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 28	3020	物业管理费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 16	3021	差旅费	0. 86	3100	物资储备	
3011	住房公积金	58. 67	3021	因公出国（境）费		3100	土地补偿	
3011	医疗费		3021	维修（护）费		3101	安置补助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	租赁费		310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 54	3021	会议费		3101	拆迁补偿	
3030	离休费		3021	培训费	1. 89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30	退休费	2. 88	3021	公务接待费		3101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0. 68	3102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	抚恤金		3022	被装购置费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	生活补助		3022	专用燃料费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15. 6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	医疗费补助		3022	委托业务费		3120	资本金注入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8. 94	3120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	奖励金	0. 10	3022	福利费		3120	费用补贴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0. 81	3120	利息补贴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26. 5	312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 57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0. 05	3990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3990	经常性赠与	
						3991	资本性赠与	
						3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730. 7	公用经费合计					83. 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明细表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0.81	0.81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81	0.81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81	0.81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决算表

2023 年度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	本年收	本年支出	年末结
----	-----	-----	------	-----

类科目 编码				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046001 鞍山市千山区司法局本级-210311000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536.93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				536.93												
年度 主要 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 额	项目执行金额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445.82	388.95	87.24%	10	8.72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31.883419	31.34	98.3%	10	9.83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72.6893	72.17	99.29%	10	9.92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其他)									1.75	0.79	45.63%	10	4.56		
年度 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保证司法工作正常运行。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运 算 符 号	指 标 值	度 量 单 位	全年完 成值	完 成 程 度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 保障 原因 分析	制度 保障 原因 分析	人员 保障 原因 分析	硬件 条件 保障 原因 分析	其他 原因 分析	
	履职 效能	重点 工作 履行 情况	重点 工作 办结 率	=	100	%	100	1	3.5	3.5						

		整体 工作 完成 情况	总体 工作 完成 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 完成 及时 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 质量 达标 率	=	100	%	100	1	3.3	3.3						
		基础 管理	综合 管理 水平			管 理 规 范	全部或基 本达成预 期指标 100%-80% （含）	1	3.3	3.3						
			依法 行政 能力			管 理 规 范	全部或基 本达成预 期指标 100%-80% （含）	1	3.3	3.3						
	预算 执行	预算 执行 效率	预算 执行 率	=	100	%	100	1	1.6	1.6						

			预算调整率	<=	5	%	5	1	1.6	1.6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1	1.8	1.8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100	1	0.7	0.7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0.8	0.8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1	0.7	0.7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0	1	0.7	0.7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	<=	0	%	0	1	2.5	2.5						

			率													
			在职 人员 控制 率	<=	100	%	100	1	2.5	2.5						
	社会 效应	社会 效益	提供 法律 咨询 数量	>=	93	件	93	1	10	10						
		社会 公众 满意 度	城市 管理 满意 度	>=	100	%	100	1	10	10						
	可持 续性	体制 机制 改革	统筹 推进 法制 建设	>=	100	%	100	1	5	5						
总评价得分											93.03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建议进一步规范预算管理									建议进一步规范管理，，改进业务管理，改进预算管理，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调整公共服务					
		建议改进业务管理														
		建议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建议进一步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建议改进资产管理														
		建议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结果应用建议_建议核减下一年度经费数额														
		建议消减低效、无效资金或结构调整														

	建议回收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规范预算管理		
	改进业务管理		
	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改进资产管理		
	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削减低效、无效资金		
	对资金结构进行调整		
	收回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意见		
主管部门总体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规范预算管理		
	改进业务管理		
	改进预算编制管理		
	提升预算执行效率和效益		
	改进资产管理		
	改进政府采购管理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削减低效、无效资金		
	对资金结构进行调整		
	收回长期沉淀的资金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公益性岗位人员														
主管部门			鞍山市千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鞍山市千山区司法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2			全年执行数			1.87			执行率			84.87%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共计 5 名矫正助理员，区财政负担 2.2 万元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司法救助人数	=	50	人	50	100%	12.5	12.5							
			司法救助案件数	=	50	件	5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司法责任制改革完成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司法鉴定案件鉴定完成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持续升法院司法形象		满意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提高社会对司法行政工作认知度		满意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8.49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8.49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度拨付，结构调整，优化产业结构，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劳务派遣人员														
主管部门			鞍山市千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鞍山市千山区司法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8.12			全年执行数			8.12			执行率			99.99%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共计 3 人, 公共服务法律中心独立办公, 需配备 2 名保安, 1 名保洁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司法救助人数	=	50	人	50	100%	12.5	12.5							
			司法救助案件数	=	50	件	5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司法责任制改革完成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司法鉴定案件鉴定完成	>=	100	%	100	100%	12.5	12.5							

			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断提高社会对司法行政工作认知		满意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提高社会对司法行政工作认知度		满意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度拨付，结构调整，优化产业结构，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其他建议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司法专项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鞍山市千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鞍山市千山区司法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045.36			全年执行数			965.47			执行率			92.36%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24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24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度拨付，结构调整，优化产业结构，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司法专项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鞍山市千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鞍山市千山区法律援助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5			全年执行数			8.82				执行率			58.79%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平安辽宁建设									保障本区法律援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基本对象覆盖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法律援助案件完成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司法鉴定案件鉴定完成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法律援助案件质量等级优良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律援助受益人数增加	>=	20	个	20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法律服务专线接通率	>=	100	%	100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5.88		减分项		26.87866667		绩效自评总得分			69		
结果应用建议			结果应用建议选项									具体建议内容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改进措施和方式）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		每年指标到账较晚，年底入账的资金无法在当年拨付完成，只能在跨年度后申请结转使用。						
			完善制度设计，建议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建议重新发布																	
			建议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不再继续安排																	
			减少或取消安排																	
			结构调整，压低效补高效																	
			预算一次核定、资金分年度拨付																	
			其他建议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建议继续安排，按规定调整下一年度预算金额		
	改进预算项目管理		
	规范财政资金管理		
	进行政策调整		
	政策到期重新发布		
	调整公共服务标准		
	其他意见		
财政部门总体意见	建议继续全额安排		